

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
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 
山东省财政厅  
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 
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 
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
山东省气象局  
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山东省分行  
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

鲁粮字〔2026〕38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2026年粮食收购工作的通知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夏粮收购工作会议以及省委经济工作会议、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，扎实做

好 2026 年粮食收购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 **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统筹推进收购工作**

2026 年是“十五五”开局之年，抓好粮食收购工作既是落实中央部署、稳定粮价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，也是推进“十五五”规划、夯实粮食安全根基的实际行动，更是践行为民宗旨、维护农民和经营主体利益的必然要求。近年来，在系列强农惠农政策支撑带动下，我国粮食安全形势持续向好。但是，当前国内外粮食市场形势复杂，国内粮食消费结构持续调整，优质品种供给市场需求不够，各类粮食经营主体发展快、规模大、参与度高、售粮时间拉长，加工企业入市趋于谨慎，对粮食收购工作提出更高要求。各地各单位务必提高政治站位，压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，加强购销管理，以夏粮、秋粮旺季收购为重点，加强统筹谋划，科学安排部署，细化工作举措，确保粮食收购工作顺利推进。

## **二、聚焦重点工作，严格执行收购政策**

（一）强化要素保障，夯实工作基础。统筹保障仓储设施，全面排查辖区仓容底数，仓容紧张区域通过腾仓集并、维修改造、储备轮出等方式深挖库容潜力，配齐收购配套设备，满足新粮入库存放需求。强化业务水平提升，组织开展收购政策、业务流程、质量检验、仓储管理等培训，重点提高一线收购、质检从业人员实操能力，规范收购全流程作业标准。完善市场化融资体系，拓

宽资金筹措途径,用足用好粮食收购贷款信用保证基金,探索“收储贷”等支持企业收购的融资方式,保障各类市场主体收购资金需求。全力畅通运输渠道,依托交通运输保通保畅机制,对接粮食运输供需,紧盯粮食集中上市关键节点、重点区域等,统筹调配运力,保障粮食运输高效顺畅。

(二) 抓好市场化收购,激发流通活力。要在活跃购销上下功夫,持续完善政策、提升服务、优化环境,引导各类企业积极入市收购,引导种粮大户、家庭农场、农民合作社、粮食经纪人等有序售粮;发挥骨干企业带头引领作用,深化农企对接,大力发展订单收购;发挥相关行业协会和学会桥梁纽带作用,加强行业自律管理,促进企业依法合规经营。要在产销衔接上下功夫,依托中国粮食交易大会、区域性产销洽谈会等平台,深化跨区域产销合作,拓宽产销合作广度和深度。要在提质增效上下功夫,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,结合推进粮食流通提质增效项目,做大做强“齐鲁粮油”公共品牌,推进品种培优、品质提升,实现优粮优价,带动流通增效、农民增收。

(三) 规范政策性收储,守牢保障底线。严格落实小麦最低收购价执行预案和《山东省小麦最低收购价工作方案(2025年版)》,中储粮集团山东分公司直属企业要落实好政策,采取针对性措施扩大收储能力,根据农民售粮需要合理布设库点,统筹人员调度,主动下沉一线,前移质检关口,优化作业流程,提升

收储效率。各地要把握好地方政府储备轮换节奏，强化央地储备协同运作，同时协同落实最低收购价政策，做好售粮组织、秩序维护、协同监管等工作。政策性收储库点要严格落实信息化管理规定，及时上报各类收购数据。

**（四）加强监测预警，把控市场走势。**要从严抓好新粮质量安全风险监测，动态掌握新收获粮食质量安全状况，视情开展应急监测或专项监测，严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粮食流入口粮市场和食品生产企业。发挥粮食市场监测预警体系作用，密切跟踪国际国内粮食供需、购销、价格、进口、消费等动态，加强市场形势分析，定期会商研判市场阶段性走势，及时发现处置趋势性苗头性问题。严格执行粮食流通统计调查制度，规范粮食经营台账管理，扎实开展旺季收购进度统计调查，结合实际开展农户售粮进度调查，从源头上加强数据审核把关，确保真实准确反映农户售粮、企业收购等情况，为粮食市场调控提供科学依据。

### **三、加强组织保障，全面提升流通效能**

**（一）强化部门协同，凝聚工作合力。**健全完善粮食收购协调工作机制，强化部门信息共享、会商研判、协同发力，统筹破解粮食收购重点难点问题。加强宣传引导，通过新闻通气会、专家讲座、实操指引等形式，普及涉粮法律法规，解读收购政策、惠农补贴等内容，推动政策直达基层农户。加强调查研究，广泛了解基层诉求，协调解决急难愁盼问题，动态优化工作举措，及

时疏通收购堵点难点，重要情况第一时间上报当地党委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，形成上下联动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

（二）提升服务水平，优化售粮体验。加强信息服务，各市要向社会公布粮食收购企业信息，方便农民便捷售粮，适时发布收购进度、市场价格等信息，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引导经营主体合理安排购销活动。强化为农服务，及时推送气象防灾、粮食晾晒提醒，充分发挥粮食产后服务中心作用，统筹烘干、清理设备资源，为农户提供专业服务，有条件的地区进村入户开展科学储粮技术指导，助力农民减损增收。优化现场服务，统筹推进线下收购与线上预约并行模式，简化操作流程、优化服务环节，督促企业严格执行质价标准，规范过磅称重、质量检验、账款结算等流程；政策性库点实行延时错峰作业，提升农民售粮便捷度与满意度。

（三）加强监管执法，维护市场秩序。深入开展粮食流通监管“铁拳行动”，坚持夏秋粮收购与监管同步，及时部署开展监督检查工作。聚焦收购公示、质价标准执行、质量安全检验、售粮款兑付、销售出库、计量称重等重点环节，严厉打击粮食流通违法违规行为。持续巩固粮食购销领域专项整治成果，坚持“人防+技防”结合，充分利用信息化监管、信用监管平台，进一步提高监管质效。畅通地方投诉举报渠道，公布举报电话及现场监管二维码，及时核查处置群众反映问题，第一时间把矛盾纠纷化

解在基层。依法公示部门权责清单，明确监管职责，强化协同监管，结合实际开展跨部门跨区域联合执法，凝聚监管合力。严格规范涉企检查行为，维护粮食市场秩序。

#### **四、严守安全底线，抓实行业安全生产**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，深刻汲取安全事故教训，立足夏粮收购作业集中、人员流动大、安全风险突出的实际，全面抓实粮食行业安全生产工作。严格履行安全监管职责，依托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，层层压实安全生产责任。紧盯粮食出入库、粉尘防爆、有限空间作业等重点领域，严格落实粮食仓储作业“十个严禁”要求，从严落实除尘防爆、通风检测、应急演练等举措，规范现场机械操作、人员车辆管理等各类作业行为，全方位排查整治安全隐患，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底线。



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

山东省财政厅



山东省交通运输厅



山东省农业农村厅



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山东省气象局



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山东省分行



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

山东省分公司

2026年6月8日

(主动公开)

---

主送：各市发展改革委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财政局、交通运输局、  
农业农村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气象局，农发行山东省分行各  
市级分行，中储粮集团山东分公司直属企业、省农业集团，省  
粮食行业协会。

---

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

2026年6月8日印发

---